

烟台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烟审批投（2021）6号

烟台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三期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烟台市民政局：

你局《关于商请对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三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批复的函》（烟民函〔2021〕4号）及相关附件收悉。我局曾以烟审批投〔2020〕39号文批复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按照市政府办公室第71号会议纪要中提出的“严格按照老年福利服务中心三期工程2.33亿元投资概算，研究推进工程建设的要求”，项目需调整建设内容，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为提升全市养老服务水平，鼓励发展医养结合型养老机构，经研究，同意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三期工程可

行性研究报告。

二、项目建设地址：莱山区山海路以西，南山丽景小区以北，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一、二期以南。

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总建筑面积约 27935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20860 平方米，主要建设康复医院，其中主楼 18004 平方米，其他服务用房 285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7075 平方米。设计住院床位 245 张，其中康复专业床位 185 张。

四、项目总投资 233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地方政府投资。

五、要加强项目建设管理，严格实行招投标制度。不得擅自变更建设规模和内容，提高建设标准。请据此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按国务院第 712 号令文件规定的政府投资项目程序报我局审批。

原烟审批投（2020）39 号文作废。

附件：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三期工程招标投标事项
核准意见



抄送：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生态环境局、统计局。

烟台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 年 1 月 27 日印发